

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8月17日以专人送达、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并于2026年8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方如玘女士、贾建军先生、石建辉先生、杨岭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方永杰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依据充分。本次计提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6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3）。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系结合公司审计工作实际需要及原会计师事务所服务年限等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4）。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系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监管规则的最新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职责权限、履职保障及工作程序等相关内容进行完善，有利于进一步规范

公司治理和董事会秘书履职行为，提高公司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管理水平。本次修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宁波方正：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2026年8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26年9月15日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51）。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